

山东孚日电机有限公司环境信息公开表

一、单位基本信息

单位名称	山东孚日电机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70785681743933X
单位地址	山东省高密市 朝阳大街588号	地理位置	东经 119.78672, 北纬36.353628
法人代表	肖茂昌	邮政编码	261500
环保责任	刘永久、滕德成	联系电话	0536-5827135
行业类别	电机制造	电子邮箱	sunvimdj@163.com
成立时间	2008年11月	生产周期	270天/年
单位简介	孚日电机公司2010年下半年开始建设，2012年试生产，现有职工230人，目前主要生产陆用、船用YE2/YE3系列高效节能电机，2018年预计产量60万kW，其中有60%的产品出口。		

二、生产经营及排污主要信息

项目名称	山东孚日电机有限公司 发电机产品生产项目	投产时间	2012年3月
主要产品规模	陆用船用电机， 年产60万kW	生产工艺	加工、冲压、嵌线、装配、检测、涂装、包装
产生污染 设施环节	外观涂装和定子浸漆	污染物种类	废气
相关链接			

三、环境监测方案

公司采取自动检测与手动检测相结合的手段，自动检测设备委托潍坊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营，手工监测委托单位为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。

1、废气污染物检测点位及检测项目

电机外观涂装采用人工喷漆，电机通过导链悬挂进入封闭喷漆线，漆雾先经水幕吸附后收集进入废气处理设施，经过滤棉一级处理，在进入活性炭经过二级处理，最后进入活性炭纤维三级处理，处理达标后排放，配备两套吸附过滤装置和两个Φ30的排气筒。定子浸漆烘干过程中产生的废气，通过碳纤维吸附装置进行处理达标排放，设有一个Φ30的排气筒。

表1：废气污染物监测点及检测项目

序号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
1	厂界	甲苯、二甲苯、非甲烷总烃

2、监测频次

废气污染物监测频次：每半年委托监测单位检测一次对标公示

四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指标	检测数值	规定限制	对标
废气	甲苯	0.319/0.404/0.369	二级标准限制40mg/m ³	达标
	二甲苯	0.658/0.713/0.697	二级标准限制70mg/m ³	达标
	非甲烷总烃	13.5/14.1/12.6	二级标准限制120mg/m ³	达标

4、VOCs废气排放信息

排放口名称	05-10#喷漆房排气筒	排口位置	位于6#车间北跨偏东车间顶部
	19#喷漆房排气筒	排口位置	位于6#车间南跨偏东车间顶部
	浸漆房烘干排气筒	排口位置	6#车间外北边偏西
排口编号	05-10#、19#、浸漆房烘干出口	排口设置情况	符合排污口规范化技术要求
执行排放标准	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-1996	排放形式和规律	有组织排放、间歇性排放
排放去向	排入大气环境	排气筒高度和内径	均为高度15米，内径30mm
检测单位和方式	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 手动	监测频次	每半年1次检测对标
大气污染物名称	甲苯	二甲苯	VOCs
特征大气污染物			VOCs

年总量控制指标					
排放限值	浓度限值	40mg/m ³	70mg/m ³	120mg/m ³	
	速率限值	3.1Kg/h	1.0Kg/h	10Kg/h	
检测时间	实际排放浓度mg/m ³ 和排放速率Kg/h				超标情况
2019-7-24	05-10#排口	0.319/1.4*10 ⁻³	0.658/3*10 ⁻³	13.5/6.1*10 ⁻²	无
	19#排口	0.404/1.1*10 ⁻³	0.697/1.9*10 ⁻³	14.1/3.8*10 ⁻²	无
	浸漆房排口	0.369/8.4*10 ⁻⁴	0.713/1.6*10 ⁻³	12.6/2.9*10 ⁻²	无

五、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建设运营信息

设施编号	治理设施名称	数量	投运日期	处理工艺	设计处理能力	实际处理能力	运行时间	运行情况
R1305125-01	活性炭净化器	1	2013-05	过滤棉、活性炭、活性炭纤维 三级过滤吸附	5000m ³ /h	5000m ³ /h	4h/天	正常
R1305125-02	活性炭净化器	1	2013-05	过滤棉、活性炭、活性炭纤维 三级过滤吸附	5000m ³ /h	5000m ³ /h	3h/天	正常
R1305125-03	活性炭净化器	1	2013-05	过滤棉、活性炭、活性炭纤维 三级过滤吸附	10000m ³ /h	10000m ³ /h	1h/天	正常

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1-1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003127079882

名称 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
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住所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
(生物医药科技产业园内G楼411室)
法定代表人 王召宇
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
成立日期 2014年08月14日
营业期限 2014年08月14日至 年 月 日
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、职业卫生检测、食品检测、机动车检测、工业
品理化检测、药品检测、农产品检测、化肥检测、化妆品
检测、保健品检测、饲料检测、公共设施安全检测、广告
牌检测、实验室检测、洁净室检测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
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

登记机关

2015



<http://sdxy.gov.cn>

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

名称: 181500340163

地址: 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

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(生物医药科技产业园G楼411室)(201061)
经审查,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现予批准,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1500340163

发证日期:

2018年01月25日

有效期至:2021年01月24日

发证机关: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声 明

- 1、报告无“CMA章”、“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涂改无效。
- 3、无编制、审核和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4、复制报告未加盖“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5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终止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公司提出，过期不予处理。
- 6、对委托单位送样检测仅对样品负责。
- 7、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。
- 8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，违者必究。
- 9、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，正本交与委托单位，副本连同原始记录由本公司存档管理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

检测业务联系电话及传真：0536-2087661

质量投诉电话及传真：0536-2087661

行风监督举报电话及传真：0536-2087661

邮政编码：261061

地址：潍坊市高新区高新二路 417 号 1#楼 4 层



正本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YHJ19071907



受检单位: 山东孚日电机有限公司
检测类别: 有组织废气
报告日期: 2019年07月24日

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

(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结果报告

报告编号: HYHJ19071907

受检单位	山东孚日电机有限公司		样品名称	有组织废气	
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	样品状态	气体、活性炭棒	
采样日期	2019.07.19		样品数量	12	
采样人员	宋志奇、聂振国、聂晓艳		完成日期	2019.07.24	
分析方法及依据					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分析方法	检出限	检测仪器
有组织废气	甲苯	HJ 584-2010	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0.0015mg/m ³	气相色谱仪
	二甲苯	HJ 584-2010	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0.0015mg/m ³	气相色谱仪
	非甲烷总烃	HJ 38-2017	气相色谱法	0.07mg/m ³	气相色谱仪
质控依据	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/T 373-2007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				
评价依据	/				
检测结论	不予判定。				



编制: 王霄健

审核: 王霄莲

授权签字人: 宋志奇

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结果报告

报告编号: HYHJ19071907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07.19
检测点位	05-10#喷漆房进口	烟筒高度 (m)	/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标干流量 (m ³ /h)	6127		
样品编号	G190719A7-1a1		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(mg/m ³)	48.6	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(kg/h)	3.0×10 ⁻¹		
样品编号	G190719A7-1b1		
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2.51		
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1.5×10 ⁻²		
二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4.27		
二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2.6×10 ⁻²		
备注	/		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07.19
检测点位	05-10#喷漆房出口	烟筒高度 (m)	15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标干流量 (m ³ /h)	4486		
样品编号	G190719A7-2c1		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(mg/m ³)	13.5	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(kg/h)	6.1×10 ⁻²		
样品编号	G190719A7-2d1		
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319		
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1.4×10 ⁻³		
二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658		
二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3.0×10 ⁻³		
备注	/		

本页以下空白。

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结果报告

报告编号: HYHJ19071907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07.19
检测点位	浸漆房烘干进口	烟筒高度 (m)	/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
标干流量 (m ³ /h)		2758	
样品编号		G190719A7-3e1	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(mg/m ³)		45.3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(kg/h)		1.2×10 ⁻¹	
样品编号		G190719A7-3f1	
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	3.05	
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	8.4×10 ⁻³	
二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	4.80	
二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	1.3×10 ⁻²	
备注		/	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07.19
检测点位	浸漆房烘干出口	烟筒高度 (m)	15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
标干流量 (m ³ /h)		2287	
样品编号		G190719A7-4g1	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(mg/m ³)		12.6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(kg/h)		2.9×10 ⁻²	
样品编号		G190719A7-4h1	
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	0.369	
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	8.4×10 ⁻⁴	
二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	0.713	
二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	1.6×10 ⁻³	
备注		/	

本页以下空白。

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结果报告

报告编号: HYHJ19071907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07.19
检测点位	19#喷漆房进口	烟筒高度 (m)	/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标干流量 (m ³ /h)	2241		
样品编号	G190719A7-5i1		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(mg/m ³)	47.0	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(kg/h)	1.1×10 ⁻¹		
样品编号	G190719A7-5j1		
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3.43		
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7.7×10 ⁻³		
二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4.76		
二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1.1×10 ⁻²		
备注	/		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07.19
检测点位	19#喷漆房出口	烟筒高度 (m)	15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标干流量 (m ³ /h)	2693		
样品编号	G190719A7-6k1		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(mg/m ³)	14.1	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(kg/h)	3.8×10 ⁻²		
样品编号	G190719A7-6l1		
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404		
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1.1×10 ⁻³		
二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697		
二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1.9×10 ⁻³		
备注	/		

以下空白。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副本

证书编号: 181500340163

名称: 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潍坊市高新区高新二路417号1#楼4层
(261061)

经审查,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现予批准,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仅用于环境检测报告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1500340163

发证日期: 2018年06月14日

有效期至: 2024年11月14日

发证机关: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